

栽下葡萄树 带富众乡亲

——记我市“双学双比”先进个人、镇赉县宇杰苗木果品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刘玉杰

●徐婷婷 本报记者 李彤君

提起同一屯的刘彦生，刘玉杰喜笑颜开，刘颜生家从种葡萄开始，不仅能充裕地供儿子在北京上大学了，还盖起了新房；提起五棵树镇的毛春雨家，刘玉杰又是满满的成就感，毛春雨的5口之家自从搞葡萄种植，年收入就由以前的1万多元增加到9万多元……随着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镇赉县宇杰苗木果品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刘玉杰带领更多的家庭走上了致富路。

1990年，刘玉杰从吉林农业大学毕业，分配到一家粮食企业工作。2000年与单位签下了停薪留职合同，又捡起来自己的老本行，搞起了反季节果树栽植。经过10多年的摸爬滚打，她掌握了一些种植技术，也有了

可观的效益。2亩地2000棵葡萄树，每年的收入都在6万元左右。周边的农民看到了效益，很多人都想向她学习，跟着她干。她二话不说，带领着乡亲们一起奔向致富路。有人问她，将技术无偿传授给别人就不怕被抢了生意？她真诚地说：“一个人富那不是富，只有带领大家一起富才是真正的富，乡亲们都搞反季节栽培，形成了规模才能更好地拓展市场，这样我们的收益才能更高。”

2011年，她在全县范围内发展葡萄种植户100余户，建设大棚20栋，露地面积100余亩。刘玉杰把管理技术毫无保留地传授给种植户，从建园规划、苗木的品种选择，到后期的管理以及果品销售，每一个环节都为农户们把

关。实心地付出，赢得了乡亲们的信赖。

2012年，刘玉杰成立了镇赉县宇杰苗木果品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周边一些农民纷纷加入。村民彭艳辉夫妻俩都是肾病患者，常年做透析，还有一个读高中的儿子，家境极其贫困。刘玉杰主动将他们吸收为合作社成员，并与彭艳辉家结成互帮对子。刘玉杰根据彭艳辉家的地理位置和他的身体状况建议他搞葡萄采摘，劳动量小、效益高。在刘玉杰指导和帮助下，几个月的时间里，彭艳辉建起了大棚，目前葡萄长势良好，正走在摆脱贫困的道路上。

随着种植户的增多，遇到的棘手问题也在不断增多，刘玉杰感到了自己的知识储备

已不太适应当前的形势。她主动充电，每天雷打不动地学习2个小时，增长种植知识和管理水平。并利用农闲时节，带领合作社骨干到沈阳等地参观学习，让大家开拓视野、掌握先进的种植技术和销售理念。2015年，她带动、发展的葡萄种植户已达200余户。如今，合作社成员每年光种葡萄一项户均增收在1万元以上。

2014年，宇杰苗木果品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被评为省级优秀示范社，2015年被白城市妇联推荐为吉林省“巾帼科技示范基地”，2016年被评为白城市科技示范合作社。刘玉杰本人也屡获殊荣，2015年被吉林省科协评为“巾帼创业科技致富带头人”，同年被评为白城市瀚海乡土优秀人才，2016年被评为白城市“双学双比”先进个人。

刘玉杰说：“我是农民的女儿、农业学子，一名新型职业农民，能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建设美丽乡村奉献微薄之力，我倍感骄傲和自豪。”下一步，刘玉杰将建一个以果树为主的高效生态休闲产业园，带动更多农民就业增收。

创业纪事



为进一步规范户外广告设置，消除安全隐患，助推老城改造和“四城联创”，近日，城管洮北分局集中开展了户外广告牌专项整治活动。截至目前，共计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30份，拆除没有审批的不规范广告牌匾18块，专项整治活动初见成效。

文涛 本报记者张殿文撰

洮北区司法局

“三个转变”实施精准普法

本报讯（冯哲 记者汪伦）近年来，洮北区司法局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在普法对象、普法模式、普法队伍上推进“三个转变”，实施精准普法。

普法对象从“广撒网”转变为“精聚焦”。根据不同层次、不同时期、不同对象的法律服务需求，科学搭配，合理配方，及时调整普法内容，注重分类施教，提供“菜单式”法律服务。

普法模式从“单向灌输式”转

变为“双向互动式”。摒弃照本宣科、空洞说教，采取“以案释法”“法律诊所”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普法活动。依托“洮北普法”微信平台与网友即时互动，提供在线法律咨询服务。

普法队伍从“结构单一”转变为“层次多元”。扩大普法队伍，组建党员律师、各单位普法精英、志愿者3支普法志愿者队伍，面对面开展法律体检、法律咨询和结对帮扶。

通榆县包拉温都林场切实抓好春季防火工作

加大林政管理管护力度。解聘了原有的护林员，重新从内部职工中通过考试考核招聘了21名护林员组建林政组。林政组在森林公安派出所的大力支持下，通过逐村逐户清查与巡护。目前，已查获林业刑事案件一起、拘留1人，林业行政案件10起、处理15人，收缴木材近30立方米。

全面加强防火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全民防火意识。林场针对当前的防火形势和特点，制定了严谨可行的宣传方案，充分利用多种宣传途径，迅速掀起护林防火宣传高潮。在林区主要路口、交通沿线，悬挂护林防火旗200多面，张贴横幅标语50多幅。出动宣传车15台次，

为辖区每户送贴宣传单一份。与每户养殖户分别谈话至少一次，重点宣传和讲解林业的相关法规和政策，使辖区群众的防火意识得到明显增强。

做好灭火预案。根据灭火预案，又新购置5台灭火器，组建了20人的专业扑火队，对所有灭火设备、器具进行一次保养、维修，确保所有灭火设备状态良好，同时进行培训，开展防火演练。

此外，林场正在协调申请山杏林修复项目，计划通过对这万亩山杏林进行封围、栽植、打井、林间地清理置换等方式，加强对这片自然景观的恢复、管理和建设，通过项目的实施，还花香与林海给游客、给后人。

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的分包款后的余额为销售额。

问：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除“老项目”外的房地产项目，如何计算销售额？

答：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中《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第一条第三款第十项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其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房地产老项目除外），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受让土地时向政府部门支付的土地价款后的余额为销售额。

问：金融商品转让是否可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答：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中《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第一条第三款第三项规定：金融商品转让，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市国税局 地税局宣）

深化税收改革 助力企业发展



大安市公安局严厉打击机动车涉牌违法行为

本报讯（史万忠）近日，大安市公安局采取强有力措施开展了严查处、重管理、不放过、见实效、重拳打击机动车涉牌违法行为为专项整治行动，掀起机动车涉牌涉证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高潮。

在集中整治行动中，他们将使用伪造、编造机动车号牌或者其他车辆号牌，故意遮挡、污损号牌和不按规定安装号牌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作为专项整治的重点，采取“四必查”“三结合”，即对不悬挂号牌及外省号牌并有套牌、假牌迹象的机动车做到必

查，新车挂旧牌必查，号牌安装、固封不规范必查，遮挡、污损、号牌模糊不清的必查；全时段管控、定点检查与巡逻相结合，集中整治与分散整治相结合，白天治理与夜查相结合的方式，全力开展好整治活动。

自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大安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共查处涉牌违法行为25起。其中：故意遮挡号牌7起、未悬挂号牌15起、悬挂号牌不规范3起，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严肃处理，使该市的交通环境得到了明显净化。

通榆交警走进直播间

与群众“零距离”接触

本报讯（高宏伟 孙长标 记者汪伦）近日，通榆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辆管理中队民警、工作人员走进通榆县广播电台FM92.6直播间，就群众关注度极高的交警互联网选号工作、最新交通动态及酒后驾驶、超速行驶等问题与主持人一同和全县听众交谈。

直播中，大队车辆管理中队工作人员向听众详细介绍了当前全县人民较为关注的互联网选号的工作流程和注意事项，为群众详细讲解和解答选号过程中的疑问，并就群众普遍关心的号牌发放号段、具体操作步骤、恶意选取或长期占用号码行为的防范措施等问题一一做了详细解答。大队宣传民警结合当前交通管理实际，给予

广大驾驶员和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提示，解读了超速、酒后驾驶、不按交通信号灯通行、强超强会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号召全县广大驾驶员遵规守法、文明行车，不超员、超速、超载，不酒后、疲劳驾驶。同时倡导广大乘客自觉使用安全带，不携带危险品乘车，不搭乘“黑车”“病车”，文明安全出行。

通榆交警通过在线直播中生动的讲解，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不仅提高了广大群众对“互联网+公安”业务的了解，也提高了交通参与者共同营造和谐道路交通环境的热情，为交通管理工作的深入开展打下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爱心驿站